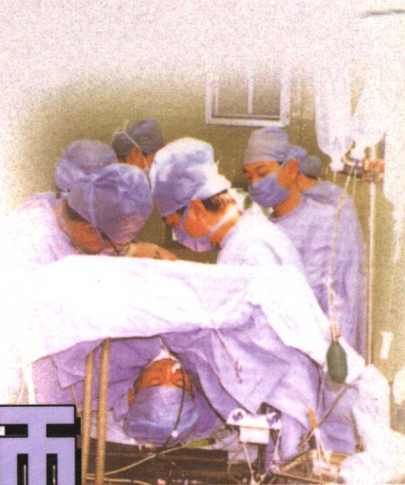




北京大学

主 编 王德炳
副主编 张成兰
赖豫建



住院医师 规范化培训

修订版



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

北京 大 学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修订版)

主 编 王德炳
副主编 张成兰 赖豫建

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

ZHUYUAN YISHI GUIFANHUA PEIXU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王德炳主编. —修订本. —北京: 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 1999 (2002.12 重印)
ISBN 7-81034-999-6

I. 住… II. 王… III. 住院-医师-培训
IV. R19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85111 号

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83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8 号 北京大学医学部院内)

责任编辑: 宋欣

责任校对: 潘慧

责任印制: 郭桂兰

北京东方圣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8.125 字数: 209 千字
1999 年 3 月第 1 版 2002 年 12 月修订 2005 年 8 月第 3 次印刷
印数: 7 001 - 10 000 册 定价: 14.50 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编写与审订人员

总则审定 北京大学住院医师培训委员会

内科学细则 主编 张鸣和

编写与审订 心脏 毛节明 蒋宝琦 吴树燕 王静毅
消化 赵景涛 陈宝雯 吕愈敏
呼吸 赵鸣武 周瑞征 陈尔璋 何权瀛 高占成
内分泌 高妍 毛腾淑 邓正照
血液 马明信 傅剑锋 王良绪 黄晓军
肾脏 张鸣和 王静毅 于仲元
风湿 栗占国 苏茵
传染 斯崇文 傅希贤 王勤环

外科学细则 主编 祝学光

编写与审订 普外 祝学光 冷希圣 严仲瑜 张同琳
骨科 吕厚山 党耕町 马忠泰 朱天岳
心胸 陈鸿义 王京生 刘丹丹 吴栋
泌尿 郭应禄 潘柏年 侯树坤 朱积川
陈忠新 陈剑昂
神外 王象昌 栾文忠 单宏宽
麻醉与外科监护 杨拔贤 蒋建渝 于德水
成形 牛星焘 李健宁
儿外 钱雪丽 王平
烧伤 於光曙
运医 田德祥 于长隆 敖英芳

妇产科学

细则 主编 钱和年

编写与审订 钱和年 董悦 李美芝 胡永芳 叶蓉华

儿科学细则 主编 吴希如
编写与审订 吴希如 马郁文 殷惠君 叶鸿瑁 陈永红

眼科学细则 主编 吴静安
编写与审订 吴静安 黎晓新 吴惠群

耳鼻咽喉科学细则 主编 李学佩
编写与审订 李学佩 李志光 于德麟

皮肤病与性病学细则 主编 李世荫
编写与审订 李世荫 朱学骏 朱铁君

神经病学细则 主编 陈清棠
编写与审订 陈清棠 刘 晖 李美琳

中医针灸学细则 主编 马 澜
编写与审订 马 澜 王德英 袁 硕 李月玺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细则 主编 谢敬霞
编写与审订 谢敬霞 罗德馨 周元春 陈 曼 朱 玫
高伯山 张 武 王金锐 王荣福 张燕燕

中西医结合临床(内科)细则 主编 刘素宾
编写与审订 刘素宾

病理学细则 主编 廖松林

- 编写与审订 廖松林 李竞贤 阙秀
- 康复医学与
理疗学细则 主编 殷秀珍
编写与审订 殷秀珍 张宝慧 于法景 张慧
- 麻醉学细则 主编 蒋建渝
编写与审订 蒋建渝 杨拔贤 于德水 许幸
- 临床检验诊
断学细则 主编 朱立华
编写与审订 朱立华 史克菊 张捷
- 肿瘤学细则 主编 刘淑俊 林本跃 李庆琪 张晓鹏
编写与审订 内科 刘淑俊 沈琳
外科 林本跃 张力建
放射治
疗科 李庆琪 张珊文 伍少鹏
影像 张晓明 陈敏华 林保和 杨仁杰
妇产 汤望舒 高雨衣
- 精神病与精神
卫生学细则 主编 甘一方
编写与审订 崔玉华 甘一方
- 口腔临床
医学细则 主编 王嘉德
编写与审订 颌面外科 孙勇刚 伊彪
口腔内科 王嘉德 李雨琴 王伟建 华红
沙月琴 秦满 葛立宏 欧阳翔英
修复科 徐军 冯海兰
正畸科 谢以岳 周彦恒

口腔临床医学
学细则 主编 夏善福
(综合医院)
编写与审订 夏善福 林佩芬 杨宗萍 余志杰

内科学细则
风湿病学专业
编写与审订 栗占国 苏茵

急诊医学细则
编写与审订 陈旭岩 朱继红 郑亚安

危重病医学细则
编写与审订 朱曦 安友仲 王东信

前 言

住院医师培训是医学生毕业后教育的主要阶段，对于培养临床高层次医师，提高医疗质量极为重要。世界上发达国家都有成功的经验。我国在文化大革命前，著名的医学院校在培养住院医师方面也是极其严格的。遗憾的是，这一行之有效的制度在文化大革命中遭到破坏，致使人才断层。改革开放后，这一制度得到恢复，加之吸收国外先进的经验，使住院医师培训工作更加规范。

北京大学医学部（原北京医科大学）是国家重点医科大学，是培养医学人才的摇篮，学校对住院医师培训工作极为重视。自1991年以来，实行规范化培训，成立了以校长为主任的住院医师培训委员会，下设18个学科组，委员会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中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和决定，学科组负责制定本学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细则，监督细则的实施。

在规范化培养住院医师的过程中，坚持培养临床能力为主，提高全面素质是关键。所谓全面素质包括临床能力、医德医风、团结协作、刻苦奉献。所谓临床能力指的是临床思维、分析综合、临床技能、诊断治疗。临床能力一定要量化，要有时间保证，要有管病人、手术、技术操作的数量，要有记录和登记手册。

考核和考试是评估住院医师培训工作的重要保证。要做到考核一个人的全过程而不是一时一事，要注意平时工作和阶段考核、最终考试相结合。要做到组成有权威的专家组而不是仅仅本科室的领导及专家，以期做到公平、公正。

自1991年至2001年9月，我校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

住院医师总数为 1070 名，已获五年合格资格者 348 名，经转博
硕士生考试合格录取为临床医学博士生者 253 名，现已获博士学位
者 116 名。

在总结我校十几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经验基础上。1999
年我们正式出版了“北京医科大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一书。
这本书出版后对我校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有显著的促进作用。
许多省、市、自治区卫生厅（局）和兄弟院校的同道借鉴此书，
对推动本单位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有很大帮助。该书获得较
好的社会效益。为了适应不断发展的医学教育形势，我们今年特
地邀请有关学科的专家重新研究后作了一些修订，重点充实第二
阶段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内容，旨在进一步提高培训质量。

在这本小册子中，我们很荣幸地得到冯传汉教授的支持，他
详细介绍了国内外培养骨科医师的经验。

香港中文大学医学院原院长李川军教授、台湾阳明大学原校
长张心滢教授介绍了香港地区以及台湾住院医师的情况，在此我
们深表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我们的水平有限，难免有错误和不妥之处，
希望同道们批评指正。

王德炳

1998 年 12 月 9 日

2002 年 6 月 15 日

目 录

北京大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总则 (试行)	(1)
北京大学各学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细则 (试行)	(6)
内科学细则	(6)
外科学细则	(28)
妇产科学细则	(54)
儿科学细则	(62)
眼科学细则	(73)
耳鼻咽喉科学细则	(78)
皮肤病与性病学细则	(83)
神经病学细则	(88)
中医针灸学细则	(92)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细则	(96)
中西医结合临床 (内科) 细则	(103)
病理学细则	(113)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细则	(116)
麻醉学细则	(120)
临床检验诊断学细则	(125)
肿瘤学细则	(142)
肿瘤内科专业	(142)
肿瘤外科专业	(151)
放射治疗专业	(164)
妇科肿瘤专业	(169)
肿瘤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174)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细则	(179)
口腔临床医学细则 (专科医院)	(185)
口腔颌面外科	(188)
口腔正畸科	(190)
口腔修复科	(193)
口腔内科	(195)
口腔临床医学细则 (综合医院)	(210)
内科学风湿病学专业细则	(217)
北京大学医学部急诊医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细则	(221)
危重病医学细则	(234)

北京大学住院医师规范化 培训总则

(试行)

根据卫生部《临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试行办法》的规定和《临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大纲》的要求,结合我校1991年起开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以来的实践,修订我校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总则。将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委员会自1991年以来作出的规定汇在总则内,并提出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共性规定,各学科则根据学科特点,经修订和完善,分别制定学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实施细则。

一、培训对象

1. 医学院校本科毕业的住院医师,从开始临床工作的第一年进入规范化培训。

2. 七年制临床医学硕士毕业生进入住院医师第一阶段第三年的规范化培训。

3. 临床医学硕士:确认通过北医住院医师第一阶段考试合格者,方可进入第二阶段培训。

4. 临床医学博士:完成总住院医师培训者,可申请参加北医住院医师第二阶段考试。

5. 医学科学硕士:毕业前未任住院医师者,应进入住院医师第一阶段第一年培训。毕业前曾任住院医师并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者,根据其工作时间进入第一阶段的相应年限培训:如未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须经过现在医院的学科考核后,确

定其进入第一阶段的相应年限培训。

6. 医学科学博士：毕业前未任住院医师者，本科毕业后获得医学博士学位，应进入第一阶段第一年培训；七年制硕士毕业后获得医学博士学位，应进入第一阶段第三年培训。

毕业前曾任住院医师并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者，根据其工作时间进入第一或第二阶段的相应年限培训；如未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须经过现在医院的学科考核后，确定其进入第一或第二阶段的相应年限培训。但是进入第二阶段者尚须通过北医住院医师第一阶段考试。

7. 从其他单位调入的住院医师，经医院考核后，按实际业务水平参加原学科相应年限的住院医师培训。但须通过北京大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第一阶段考试后，方能参加第二阶段考核。改变学科者，必须从第一阶段第一年开始培训。

二、培训目标

住院医师经过规范化培训，达到低年主治医师水平。具体要求如下：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贯彻执行党的卫生工作方针，具有良好的医德医风，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2. 掌握本学科（一般指二级学科，下同）的基础理论，熟悉有关学科的基础理论，具有较系统的学科知识，了解国内外本学科的新进展，并能用以指导实际工作。

3. 具有本学科较丰富的临床经验和较强的临床思维能力，较熟练地掌握本学科的临床技能，能独立处理本学科常见病及某些疑难病症，能对下级医师进行业务指导。

4. 能担任指导本科生生产学习和进修医师的教学工作。初步掌握临床科研方法，能紧密结合临床实践，写出具有一定水平的学术论文。

5. 能比较熟练地阅读本学科的外文书刊，并且有一定的听、

说、写能力。

三、培训内容

包括政治思想、临床能力、专业理论、专业外语、科研和教学能力等。业务培训以临床实践为主，专业理论和外语以自学为主。

1. 政治思想：培养全心全意为病人服务的思想和优良的医德医风，对技术精益求精，树立严谨、求实的科学态度。

2. 专业外语：以自学为主，阅读各学科指定的外文专著和有关文献、专业杂志。第一阶段应达到每小时能笔译外文专业书刊3000个印刷字符以上；第二阶段达到每小时能笔译外文专业书刊3500个印刷字符以上，并具有一定的听、说、写能力。

3. 结合临床工作在上级医师指导下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第一阶段应完成文献综述或个案分析报告一篇，第二阶段应以第一作者身份在正式发行的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或文献综述一篇以上。

4. 基本理论、临床能力、教学能力的培训详见各学科的培训实施细则。

四、培训时间和方式

一般为5年，前3年为第一阶段，后2年为第二阶段。

第一阶段为全科培训阶段，通过完成本学科主要科室或其他学科有关科室的轮转，提高临床工作能力。目的是掌握本学科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

第二阶段主要为专科的初步培训阶段，主要在今后定向的三级学科工作学习，同时应完成二级学科总住院医师训练，目的是为专业发展奠定一个坚实的基础。通过自学和参加医院、科室组织的讲座和学术活动，提高专业理论水平。

住院医师的培训由科主任负责，实行本科导师和上级医师集

体指导相结合的培训方法。

五、考核

认真填写《住院医师培训登记册》，作为全面考核、培训的重要依据。在阶段考试前，需根据培训实施细则，对政治思想、临床实践时间、临床培训内容等项目要求，进行考试资格审查。

(一) 考核项目和内容

1. 政治思想、医德医风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

(2) 有事业心和责任心，热爱本职工作，工作认真负责，技术上精益求精，服务态度好。

(3) 遵纪守法，严格劳动纪律，不迟到，不早退，不擅自离岗。

(4) 有良好的医德医风，廉洁行医，正确处理医患关系。

(5) 关心集体，顾全大局，团结协作，积极完成任务。

由科主任按优、良、中、差四个等级每年评定一次，良以上为通过。

2. 临床实践时间

除节、假日和公休时间外，5年培训期间的病、事假超过三个月者，延长培训期1年。

3. 完成本学科住院医师培训实施细则规定的内容和要求（如轮转科室及时间，规定的病种、病例、病床数，技能操作、病历质量等）。

4. 教学工作和科研工作

完成培训总则和各学科培训实施细则的要求。

(二) 考试项目和要求

1. 考试项目

专业外语、专业理论、临床技能或手术操作、病例分析，共

4项，均以百分制单项计分，全部及格方为通过。

2. 考试要求

以各学科培训实施细则为依据。

(三) 考核的组织和资格审定

1. 考核的类型和组织

(1) 轮转考核：住院医师每轮转完一个科室由该科主任主持，按照培训实施细则要求，对住院医师在本科室轮转期间的学习和工作情况考核，并在培训登记册上记录。

(2) 年度考核：第1、2、4年的考核（含考试）由各医院组织进行。

(3) 阶段考核：医学部毕业后医学教育工作委员会组织第一、二阶段（即第3、5年）的阶段考核。

2. 考核合格资格的审定

第一年的考核与确定专业技术职务相结合，住院医师任职资格由各医院住院医师培训委员会在考试考核基础上审定。

第一阶段考核后，由医学部毕业后医学教育工作委员会审定合格资格。第一阶段考核合格者，方能进入第二阶段培训，具有做总住院医师的资格；优秀者可转为临床医学博士研究生。

第二阶段考核后，受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领导小组的委托，医学部毕业后医学教育工作委员会在审定住院医师培训合格资格的同时，审定主治医师任职资格，由二级单位根据岗位和工作需要聘任。各二级单位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不再评审其主治医师任职资格。

第一或第二阶段培训合格的住院医师，可根据北京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专业学位实施细则，在职申请硕士或博士学位。

凡考核不合格者，延长培训期一年，再参加考核。但只允许再考一次。

2003年7月

北京大学各学科住院医师 规范化培训细则（试行）

内科学细则

内科学是一门涉及面广、整体性强的临床医学，它与临床各科既有密切关系，又是临床各科的基础。内科学研究的范围包括呼吸、循环、消化，泌尿、造血、内分泌、神经等系统的疾病和代谢、营养、结缔组织、关节、理化因素、传染病以及精神等方面的疾病。

培训方法和内容

一、第一阶段（第一年至第三年）

第一阶段为二级学科基础培训，培训期间住院医师不确定专业。培训目的是使住院医师打好内科临床工作基础。要求能准确询问、书写病史，进行全面体格检查，熟悉各轮转科室诊疗常规（包括诊疗技术），基本掌握急诊常见疾病的诊断和处理，并能轮值夜班和做好实习医师带教工作。培训方法为在内科范围内的各三级学科（专业）轮转，兼顾相关的科室。在病房时要求管理4~6张床位，新病人入院后应当天完成病历，最迟24小时内完成。

第一阶段必须轮转的科室为：

各医院在以上三级学科轮转培训的时间可在允许的时间幅度内由各医院自行决定，但不能少于统一规定的最低限度。非传染病专业住院医师应逐步落实轮转去传染病房实践，保证培训质